

城/市/漫/记

## 夜行小分队



冷月

周末晚上，参加完朋友聚会，我兴致勃勃地加入了步行回家的“夜行小分队”。一来几个朋友正好聊聊天，二来活动活动筋骨，帮助肠胃消化消化。不怕路途远，也不顾“晚上危险”的“警示”，三个中年女人说说笑笑上了路。

聚会的地点在古道湾公园里，地势较高，周围没有住宅区，很幽静。公园三面环山，环湖修建，形似一个大口袋，公园大门就是口袋口。我以前白天来过几次古道湾公园，但夜里没逛过。这是农历的九月二十七，下弦月还未升起，天空一片黝黑。晚上逛的人寥寥无几，大概为节约能源，公园里的路灯没开。好在山上就是公路，公路上的路灯很亮，眼前的环湖路也还清晰可辨。我们打开手机电筒，跨过湖中的跳蹬桥，向“口袋”深处走去。立冬了，各种小虫都噤若寒蝉，寂静的公园，几个女人的脚步声和说笑声显得分外空旷。

“糟了，这儿怎么没有路了？”同行的燕子着急地说：“上次我们就是从这儿爬到马路上去的呀。”可是现在，这里正在修建一个住宅小区，通向外面的路断了，只有一堵高高的灰色围墙坦然挺立在我们面前。我想起以前走过的公园“口袋”更深处的一条小路。不过，那条小路现在还能不能走通，我心里也没底。如果往回走到“口袋口”（公园大门），得半小时以上。

她们选择了相信我。于是，我打头，往公园更深处走。四周安静得要命，我心里突然升起一丝害怕和后悔。晚上九点，在这查无人声的地方，仿佛已是深夜。我听到自己的呼吸变得粗重。不知为何同伴都没有说话。终于，在黑黝黝的杂草灌木间，一条发白的小路像带子一样蜿蜒着伸向高处。“就是这条小路！”我高兴地叫起来。这是一条荒僻的小路，两边全是葱郁的杂草和灌木。正是鲁迅先生所说的“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小路很窄，蜿蜒陡峭，不一会儿我就气喘吁吁，腿脚发软。她们俩跟在后面也上气不接下气。大约走了十来分钟，抬头仰望，终于看到灿若星河的路灯了。我们来到了大马路上。看到灯光，看到车辆，仿佛看到了亲人，顿觉那些平常事物都是那么亲切，那么温暖。心情一放松，几个人又开始说说笑笑了。

“幸好，刚才你们没有打退堂鼓。要是你们往回跑，我恐怕要吓死！”

“幸好没有遇见坏人，这么偏僻幽暗的地方，鬼影子都没有一个，太吓人了！”

“幸好你们没有说什么鬼呀怪的，走夜路我最怕这个！”

看来大家的心都不平静，不过，我们总算克服内心的恐惧，走出来了。回头望望那陷入幽深的谷底的小路，我们都暗暗捏了一把汗。

小时候在乡下，也曾经多次在夜晚走过小路山路。我早已知道，不管前路如何，必须要有足够的勇气和力量，才能穿越黑夜抵达光明的目的地。

(作者系璧山区某小学教师)

往/事/回/首

## 心安之处是故乡

郭琳

一列绿皮火车从眼前驶过，载着一对青年男女和两个不经世事的女孩，狭窄的过道挤满了鼓鼓囊囊的人。

那是上世纪80年代，每年冬季，父亲用凌晨排队购票、请人带进站、四下找关系找人以及各种方法赶上火车，我们一家四口必须赶在除夕前抵达西安，与在碑林区的爷爷奶奶和在西郊航空工业学院的姥爷姥姥分别吃一顿一年一度的年夜饭。

颠簸在绿皮火车上，我总是看着窗外发呆，看着那些匆匆掠过的树木逐渐从深绿变为枯黄，最惊恐的就是钻山洞，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一个接一个的黑色山洞如同张着黑洞洞大嘴的怪兽，吞吐着在山野奔跑的绿色铁虫，铁虫翻山越岭，迷迷糊糊之间，我们掠过一个个站台。

更多的时候，我坐在父亲膝盖上打着瞌睡，年复一年的记忆在“咔嚓咔嚓”的声音中重复着，有一次，我在嘈杂的“咔嚓咔嚓”声中，听到一串奇怪的声音，侧耳细听，是座椅下传来的，再仔细听，呼噜呼噜……是有规律的鼾声。

我从半梦半醒的父亲怀里爬下来，双膝跪在火车车厢里，滴溜着眼珠贴着座位底下使劲看。那人的头毛乎乎的一团，隐藏在黑暗里，看不真切。

于是，我就盼望着，那人快出来，我也钻进去好好睡一觉。

终于，一串“呼哧呼哧”喘着粗气的声音带出一个金发碧眼的女人，我瞪大了眼睛，盯着她使劲看，她望着我笑，我也望着她笑，旁边有人用简单的英文和她对话。

我很想和她交谈，但我们说着彼此都不懂的语言，我打着手势：“我想爬进去睡觉，你不睡了吧？”她似乎听懂了，指着座位下，请我进去。我说“谢谢”，她又笑了，摆摆手。

座位下，是一个灯光忽明忽暗的小世界，一双双鞋是我硬地板床的栅栏，我蜷缩着腿，捏着一件衣服当枕头，列车“咔嚓咔嚓”地哼着催眠曲，在各种滋味混杂的气息里，我坠入五颜六色的梦乡。

当我睡醒的时候，她不见了。我想，她也许就是个梦吧。

列车在我们焦急的心情里缓缓地驶入站台，站台上，最激动人心的是，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舅舅站在灯火阑珊处，满脸欣喜地招手。

我摇摇晃晃地从火车上下来，随后几天都像微醺的小醉鬼摇头晃脑、恍恍惚惚，至少一周才能稳稳当当地站在大地上。那段日子是西安飘雪的季节，我戴着绒线帽、围着大围巾、戴上绒线厚手套，只露出一对眼睛方敢出门。

其实，我也压根记不住每年年夜饭都吃了些啥，一年一次的年夜饭，从团聚的欣喜到分别的伤感，重复着365天的期盼。

西安的站台早已熟悉了我们的身影，母亲和舅舅拥抱、挥手、转身、上车，隔着玻璃窗手贴着手，泪流满面。

爷爷祖籍安徽，在南京遇见奶奶，后于西安定居；我一人独自来重庆二十八载，接父母来渝已多年，祖辈们陆续离世之后，西安成了故乡一段段深深浅浅的记忆。如今，我们早已习惯，心安之处即故乡。

(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

生/活/随/笔

## 微信那点事



艾万忠

一段时间，只要见到微信有红红的圆点，我都会点进去看看。无论是方框里面的微信群、私信、微信运动、订阅号，还是朋友圈。

起初对微信的迷恋，就跟刚娶了“媳妇”似的，任卿卿我我，一点也不觉腻味。喜欢圈的微友，朋友圈就像是老天专门赐予他的，唯朋友圈不能辜负，日日都发朋友圈。喜欢群的微友，群就当是他的家，啥事都发在群里。

当然，群里圈里微友有只做看客的，也有表现都十分活跃的。凡此种种，大概就是老话讲的“萝卜白菜各有所爱”吧。

与圈的“散”不同，群更便于微友一起聊天说事，又不像开个面摊，还需要工商注册、税务登记、卫生许可这些“礼数”，于是乎，多如牛毛的群如雨后春笋般冒出。

掐指一算，我已入了十几个群。一个群少则几人，多则几百人。也许是建个群轻而易举，一些群建起来没几天就没了动静，形如“僵尸”。但也有群主很是珍惜到手的“牌照”，建群后，天天都向群员问好，多年如一日雷打不动。

平日里我入的这些个群，动也好静也好，都没太在意。只因我不是群主。便于有相同经历又十分熟悉的好友同群聊天说事，或方便召集活动什么的，有个群是再好不过的事。我就有个这样的群，群名取得不仅富有诗情画意，而且每逢年末岁首之时，群主都要张罗大家聚一聚，其他大小节日总也忘不了问候群员。不久前，这个深受大家喜欢、充满情怀的群，突然“炸开了锅”。原来群主利用自身影响，干了见不得阳光的事。那张“阳春白雪”面具一经撕开，所有群员直接来了个集体退群。退群不足为奇，炒老板鱿鱼也偶有耳闻。但赶上“员工”一起炒“老板”鱿鱼，运气好坏不说，这破天荒之举我还是头一回遇上。正所谓“渣滓不去，清虚不来。”

不算群里微友，我朋友圈微友不过600，和“社牛”差着一大截，故所见所闻自然不多，在“社牛”面前更是不值一提。所以遇此难堪，竟一时没回过神来。现在想想，如果没有微信，人的这么点小心思小动作，还不至于这般“无处藏身”。

的确，让人迷恋的微信，也让我们一些不曾发现的事暴露无遗。与好友几个近日茶叙聊起微信，又听到些似曾见过而谁也没说过的好些个“景”。一好友说，使用微信以来，但凡有信息发出，管他什么信息，群里必有微友伸出“大拇指”，圈里必有微友送上“小桃心”。即使有微友一时半会没来得及“伸”没来得及“送”，但早晚也会把“大拇指”“小桃心”给补上。另一好友说：这好理解，这都是些“特粉”。又有好友说出截然相反的一“景”，就是任你怎么伸出“大拇指”送上“小桃心”，人家也不搭理。

想起喜欢制作美篇那两年，每每发到朋友圈和所有群，都获赞上百，心里还免不了了一阵窃喜。有一天闲来无事，回头翻看我的美篇，发现那美篇记录上分明只有几十人次阅读过。点开没点开过，美篇它不会作假。此后我不再发美篇到群里圈里，改发到美篇相应栏目，阅读量一下超过四千，过五六千的也有。

见机而作、应时应景、攀枝附叶其实都不足为怪，只是微信也能体现出“日久见人心”罢了。

(作者单位：重庆市无线电协会)

诗/绪/纷/飞

## 茶杯里的爱人(外一首)

李佳骏

你总沉默不语  
晨曦、落日、黄昏  
与孤独厮守，对饮  
你脸上红晕  
及经脉哭泣的青春  
和怀抱枯萎的美丽  
与你对视，回眸  
莫名疯狂，心跳加速  
你说你只是凡尘遗弃的翠叶  
你说你只是流落星辰的碎片  
当你把茶杯画地为牢  
亲亲宝贝  
无法抹拭的精灵  
每一天，都在我耳边  
轻轻叫醒

## 又一年

一年了  
给自己打针回忆  
一半宽恕，一半原谅  
我只是小小独木桥  
两端高悬于天空之城  
冰雪是经年常驻代表  
孤独是相伴唯一外衣  
曾经：多少胆战心惊  
曾经：多少含泪隐忍  
一根倔强多舛的脊梁  
托举起生死  
又一年了，让光阴  
再次缝缝补补  
一一屏住呼吸，抬起头  
迎向下一个战场

(作者系重庆新诗学会会员)